

禮

書

七



都鄙之制 都鄙三等之別 夏商采地之制

鄉遂中下之別 都鄙上中下地之別

都鄙之制

太宰以八則治都鄙 都之所居曰鄙 都鄙公卿大夫之采邑 王子弟所食邑 周召毛畢

原之屬在以九賦斂財 賄四曰家削之賦 五曰邦縣之

賦 六曰邦都之賦 家削三百里 邦都五百里 邦縣四百里 以九兩繫邦國

之民 二曰長以貴得民 六曰主以利得民 鄭司農曰 主謂公卿大夫

世世食采 不絕民稅 薄利之立 謂利正月之吉始和布治

于邦國 都鄙乃施則于都鄙 而建其長立其兩 設其伍

宰夫掌治法以攷百官府 群都縣鄙之治 乘其財用之

出入 群都謂采邑也司會掌邦之六典八法八則之貳 以逆邦

國 都鄙官府之治 司裘王大射則共虎侯 熊侯 豹侯 諸

侯則共熊侯 豹侯 大夫則共麋侯 諸侯謂二公及王子弟 封於畿內者 卿大夫

夫亦皆有采地焉 其射禮大司徒辨其邦國 都鄙之數

制其畿疆而溝樹之 設其社稷之壇 而樹之田 主凡造

都鄙 制其地域而封溝之 以其室數制之 不易之地 家

百晦 都鄙王子弟公卿大夫采地 其界曰都鄙所居也 王制曰 天子之縣內方百里 之國九十七里 之國二十一

有一五里之國 六十有三一易之地 家二百晦 再易

之地 家三百晦 小司徒乃經土地 而井牧其田野 九夫

為井 四井為邑 四邑為丘 四丘為甸 四甸為縣 四縣為

都 以任地事 此謂造都鄙也 采地制井田 異於鄉遂 重立國小司徒為經之立 其五溝五涂之界

其制似井之字 因取名焉 井田之法 備於一國 今止於

都者 采地食者 皆四之一 其制三等 百里之國 九四都

入於王二十里 之國九封人九封國 設其社稷之壇 封其四疆 造都邑之封域

亦如之 載師以家邑之田 任稍地 以小都之田 任縣地

以大都之田任置地縣師掌邦國都鄙稍甸郊里之地  
城遺人以縣都之委積以待凶荒掌節守邦國者用  
節守都鄙者用角節大宗伯乃頒祀于邦國都家鄉邑  
與命王之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其大夫四命及其出封  
皆加一等其國家宮室車旗衣服禮儀亦如之太祝頒  
祭號于邦國都鄙都宗人都謂王子弟所封及公卿所食邑掌都祭祀  
之禮凡都祭祀致福于國家宗人家謂大夫所食采邑掌家祭祀  
之禮凡祭祀致福量人營國城郭營后宮量市朝道巷  
門渠造都邑亦如之掌固凡國都之境有溝樹之固郊  
亦如之方士掌都家聽其獄訟之辭小行人達天下之  
六節都鄙用管節以竹為之 朝大夫掌都家之國治

平理其來文書於朝者日朝以聽國事故以告其君長國事故天子之事當  
施於部家者也告其君長使知而行之國有政令則令其朝大夫使其都家

之凡都家之治於國者必因其朝大夫然後聽之惟大  
事弗因凡都家之治有不及者則誅其朝大夫在軍旅  
則誅其有司 匠人王宮門阿之制五雉宮隅之制七

雉城隅之制九雉經涂九軌環涂七軌野涂五軌門阿  
之制以為都城之制宮隅之制以為諸侯之城制環涂  
以為諸侯經涂野涂以為都經涂王制曰天子之三公

之田視公侯天子之卿視伯天子之大夫視子男天子  
之士視附庸凡天子之縣內百里之國九七十里之  
國一十有一五十里之國六十有三凡九十三國名山

之制以勝其餘以祿士以為間田天子之縣內諸侯  
之制以勝其餘以祿士以為間田天子之縣內諸侯  
之制以勝其餘以祿士以為間田天子之縣內諸侯  
之制以勝其餘以祿士以為間田天子之縣內諸侯

諸侯之大夫不世爵祿禮運曰天子

有田以處其子孫諸侯有國以處其子孫大夫有采以處其子孫孟子曰天子之卿受地視侯大夫受地視伯元士受地視子男

先王之建都鄙以處子弟公卿大夫大者百里其次七十里其下五十里而其外有封疆溝樹之固其內有城郭市朝社稷宗廟之別使之朝夕泣事王朝而退食於家其家不出王城而都鄙乃在三百里以至五百里之內此猶民之廛里在國而授田在鄉也鄭武公爲周司徒其詩曰適子之館兮還子授子之粢兮鄭氏謂還在采邑之都然列職於朝常往返乎數百里之遠則是在途之日多而在朝之日鮮也鄭氏之說其果然乎采邑謂之都鄙者都以其有邑都也鄙以其在國之鄙也臣之於君猶月之於日月近日則其明缺遠日則其明全臣近君則其勢屈遠君則其勢伸故外諸侯則祿而已外諸侯曰君內諸侯則曰長曰主而已其城制不以宮隅而以門阿其經涂不以環涂而以野涂其鄉不設三而立兩其射侯不射三而射二其守節不以玉而以角其達節不以金而以竹則其邑謂之都鄙宜矣然有社稷臣民其實國也故亦曰縣內之國與內諸侯

### 都鄙三等之制



書曰列爵惟五分土惟三畿內之臣其列爵與諸侯  
異其受地與諸侯同故孟子曰天子之卿受地視侯  
大夫受地視伯元士受地視子男然周禮上公九命  
侯伯七命子男五命王之三公八命卿六命其大夫  
四命而士不言命蓋上士三命中士再命下士一命  
也以 六命之卿其地視九命 之公

以四命之大夫其地視七命之伯以三命之元士其地  
視五命之子男蓋在內者卑其命而祿必視其外則  
各有所屈而實有所養在外者崇命而祿大異乎內  
則各有所伸而實有所守也載師士田任近郊之  
地家邑之田任稍地小都之田任縣地大都之田任  
置之此所謂視侯伯子男者也士之受田寡矣而近地  
為可容政任之於近郊公卿大夫之田多矣非遠地不

可故任之於縣置此周采地之別也鄭氏釋大司徒  
以王制縣內之數為夏之采地周則未聞釋小司徒

又曰采地百里之國凡四都五十里之國凡四縣二

十五里九四甸孔穎達謂家邑采地各二十五里在

里內大都各受百既曰周之采地未聞又曰采地二

十五里之國凡四甸其言不特異於孟子又自戾也

### 夏商采地之制

三制曰天子之田方千里公侯方百里百七十里子

男五十里不能五十里者不合於天子附於諸侯曰

附庸天子三公之田視公侯天子之卿視伯天子之

大夫視子男天子之元士視附庸又曰天子之縣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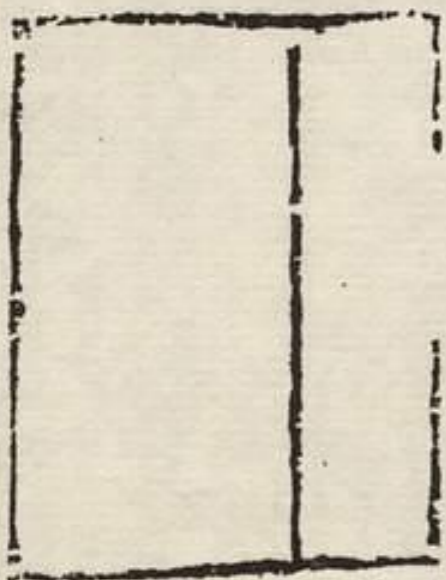
方百里之國九七十里之國二十有一五丁里之國

六十有三九九十三國各山大澤不以盼其餘以祿

士以為閭田天子之元士不与又曰天子之縣內方  
千里者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九其餘方百里  
者九十一又封方七十里者二十一為方百里者十  
方十里者二十九其餘方百里者八十方十里者七  
十一又封方五十里者六十二為方百里者十五方  
十里者七十五其餘方百里者六十四方十里者九  
十六鄭氏曰畿內大國九者三公之田三為有致仕  
者副之為六也其餘三待封王之子弟次國二十一  
者卿之田六亦為有致仕者副之為十二又三為三  
孤之田其餘六亦待封王之子弟小國六十三大夫  
之田二十七亦為有致仕者副之為五十四其餘九  
亦以待封王之子弟三孤之田不副者以其無職佐  
公論道耳雖其致仕猶可即而謀焉然則王制言王  
臣采邑之所視與孟子之說不同其為夏商之法固  
可知矣鄭氏以王制前所言為商制後所言為夏制  
不可考也周禮載師宅田任近郊之地家邑小都大  
都之田乃在三百里至五百里之地以近而狹者祿  
致仕之臣遠而廣者祿公卿大夫及子弟則是致仕  
之臣其祿少公卿大夫及子弟其祿多也鄭氏謂三  
等采邑皆有致仕之田與公卿大夫子弟地相持恐  
先王之法下然

鄉遂都鄙三等之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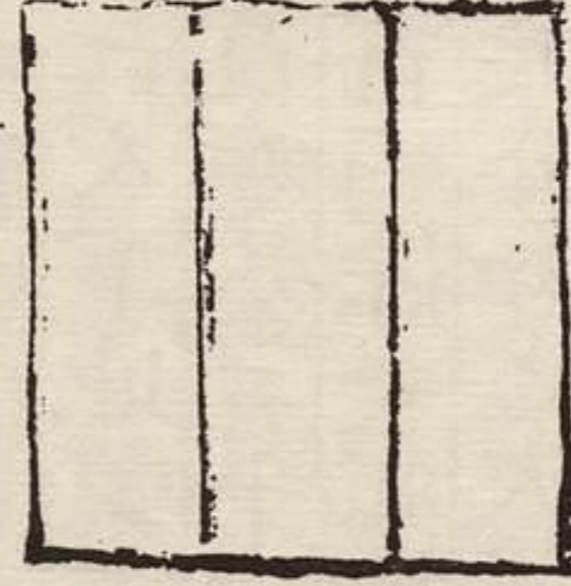
上地



中地



下地



大司徒凡造都鄙不易之地家百晦一易之地家二百晦再易之地家三百晦小司徒均六鄉之土地上地家七人中地家六人下地家五人遂人辨野之土地上地夫一廛田百晦萊五十晦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廛田百晦萊百晦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廛田百晦萊二百晦餘夫亦如之大司馬九令賦以地與民制之上地食者三之二中地食者半下地食者三之一禮記王制上農夫食九人其次食八人其次食七人其次食六人下農夫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為差孟子曰上農夫食九人上次食八人中食七人中次食六人下食五人爾雅曰田一歲曰留二歲曰新田三歲曰畚班固曰歲耕種者為不易上田休一歲者為一易中田休二歲者為再



易下田士工商家受田五口乃當農夫一人此平土  
可以為法者也若山林藪澤原陵淳鹵之地各論  
磽多寡為差然則周禮於都鄙言易不易者地事也  
於鄉所食者地利也於遂言田來者地力也都鄙以  
政為主故以地事言之鄉以人為主故以地利言之  
遂以地為主故以地力言之司馬之令賦則欲知其  
地之厚薄食之多寡故亦以地利言之其實一也惟  
逐人上地有萊五十晦為異於鄉 与都鄙以鄉之  
地較於遂而都鄙之地又輕於遂故也然周禮上地  
家七人而王制孟子則上食九人其次八人中地家  
六人而王制孟子則中食七人其次六人下地家五  
人而王制孟子下食亦五人者蓋先王之於民養之  
欲其富保之欲其安故家七人者必授以九人之上

九

地家六人者必授以七人之中地地下地則以地稱人  
而已允欲下地之民生齒之蕃以及中上者而後慊  
此富而庶之術也小司徒井牧其田野春秋之時楚  
為掩書土田之事井衍沃牧隰臯大率二牧而當一  
井則三家受六夫之地与不易一易再易之法同也  
漢趙過教民治田一晦三剛歲易其處謂之代田与  
一易再易之意同也觀禹貢之田上上以至下下凡  
九等為掩別楚地自土田以至衍沃亦九等書土田  
鳩茲澤地京陵表溥鹵數疆濶規偃而周禮所言上  
措明原防牧隰臯井衍沃以受子木中下地三等而已蓋總其大致然也鄭氏謂自二人  
以至於十為九等七六五者為其中如此則是二人  
三人四人下地之三等也五人六人七人中地之三  
等也八人九人十人上地之三等也孟子王制舉上

中地而不及下周禮舉中地而不及上下然周禮言  
上池上地而孟子王制或言上次下次或言上  
中下是九等之地在其中矣孰謂各舉其偏哉遂之  
三等二田萊大司馬三等之軍賦其言上中下地與  
司徒三等之地同

禮書卷之第二十五

禮書卷第二十六

尺

步

晦

夫

屋

井

邑五

甸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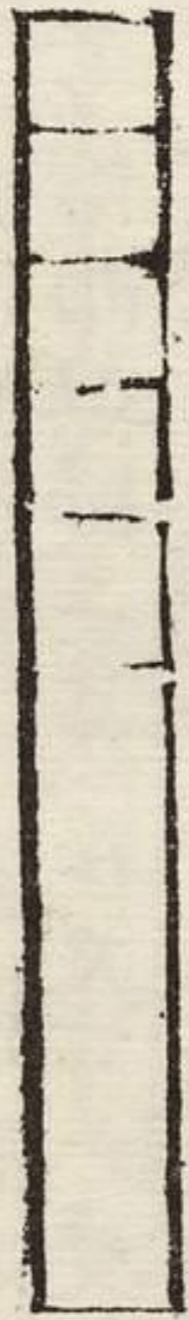
縣都

成

通終

同

十寸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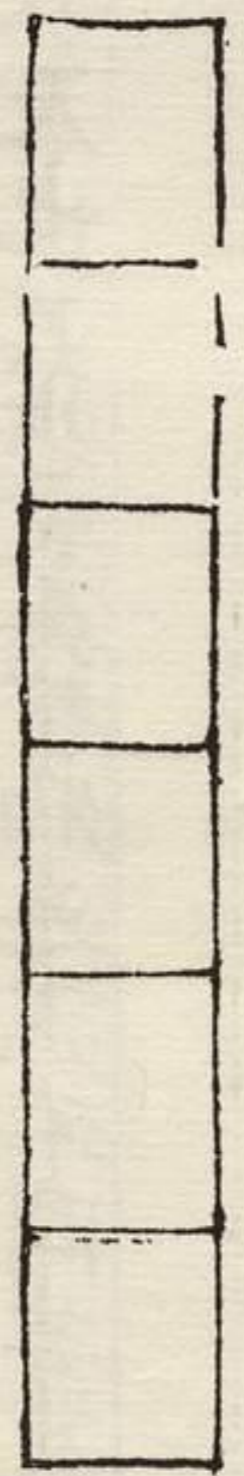
八寸之尺



家語曰布指知寸布手知尺投壺記曰筭室中五扶堂上七扶公羊傳曰膚寸而合鄭氏曰鋪四指曰扶一指按寸何休曰側手為膚按指為寸扶即膚耳然則寸尺之度取諸身也漢律歷志曰一黍之廣為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然則寸尺之廣又取諸物也先王制法近取諸身遠取諸物足以考信而無疑焉然後尺寸之度起矣則指尺之與黍尺一也黍有巨細故尺有長短先儒以黍之巨者積而為寸則於膚指不合於是有所指黍二尺之辨謂圭壁之屬用指尺冠冕尊彝之屬用黍尺豈其然乎周禮典瑞璧羨以起度考工記璧羨度尺好三寸以為度璧徑九寸羨而長之從十寸廣八寸同謂之度尺則周之法十寸八寸皆為尺也考工記於案言十有二寸於鎮圭言尺有二寸此十寸尺之證也說文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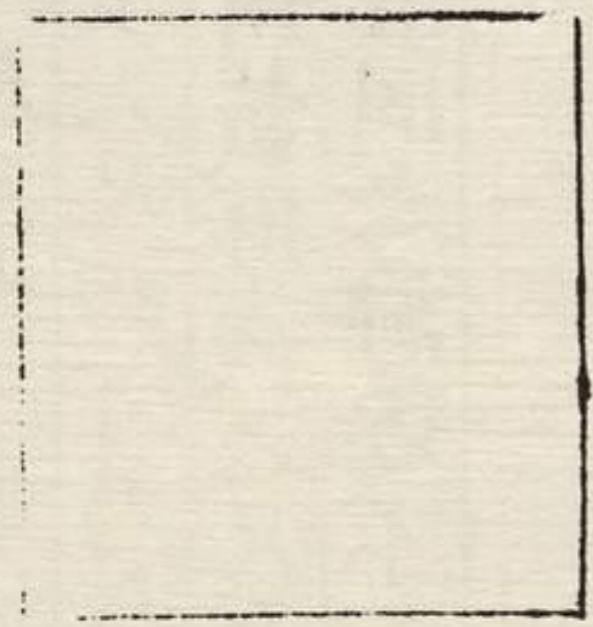
咫八寸周尺也王制曰周尺八尺為步今以周六尺四寸為步六尺四寸乃八尺爾此八寸尺之證也餘見輔門隋書所載歷代之尺至有一十五種蓋古尺既廢後世長短異同之論遂不一也

步 六尺為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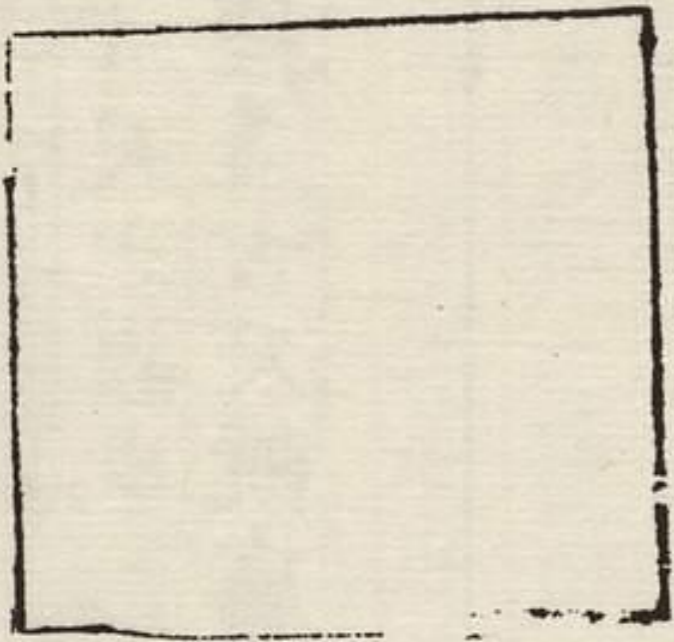


單穆公曰目之察度也不過步武之間荀卿曰立視前六尺而大之六六三十六三丈六尺然則荀卿所謂六尺者步也單穆公所謂步者六尺也故司馬法曰六尺為步步百為晦班固論建步立晦亦祖之以為說則古者以六尺為步明矣王制言古者以周尺八尺為步今以周六尺四寸為步古者百晦當今東田百四十六晦三十步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然六尺四寸者十寸之尺也十寸之尺六尺四寸乃八寸之尺八尺也其步數與荀卿之說不同蓋各述其所傳然也

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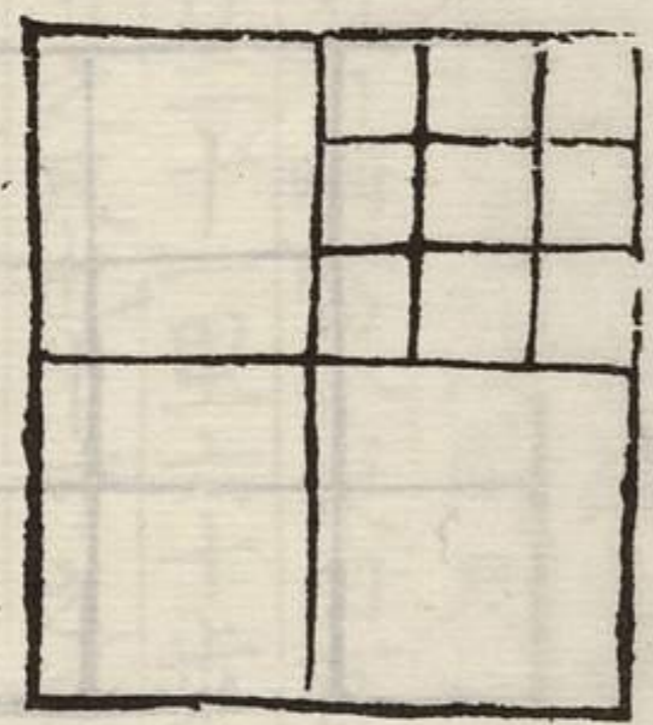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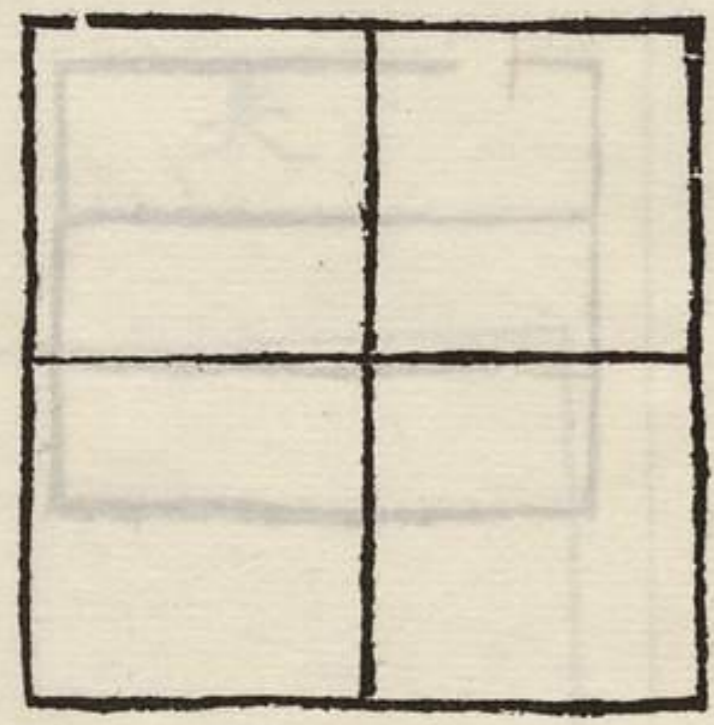
夫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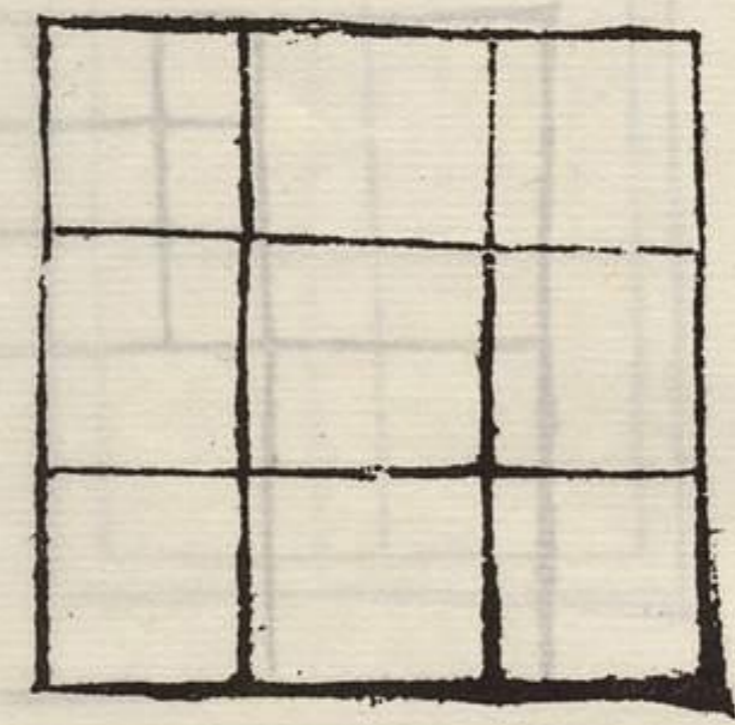
長

其分然也  
 八寸之尺八尺也  
 其長尺也  
 其分然也  
 六尺四寸者十寸  
 四尺二寸者十寸  
 六尺四寸者十寸  
 四尺二寸者十寸



培

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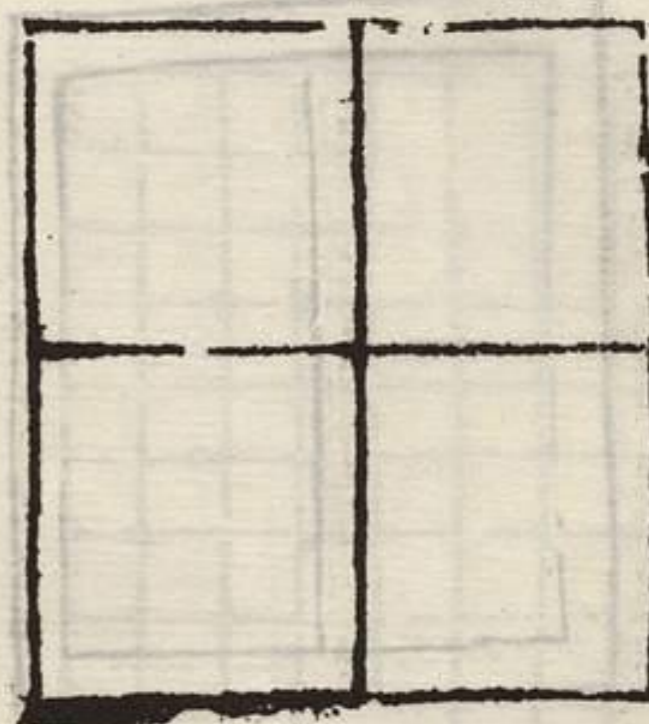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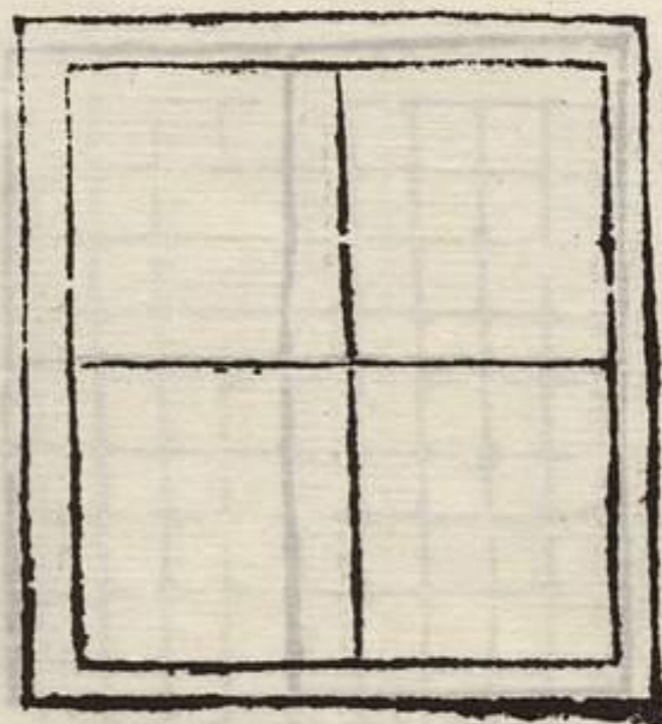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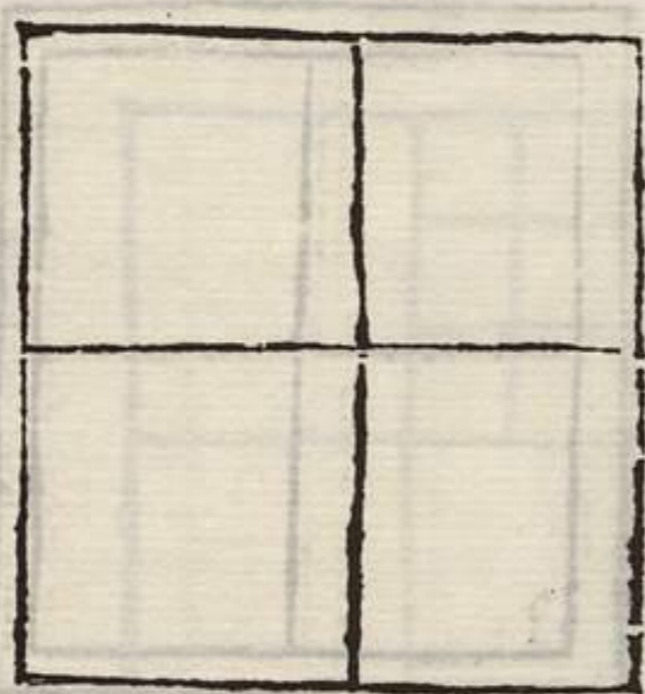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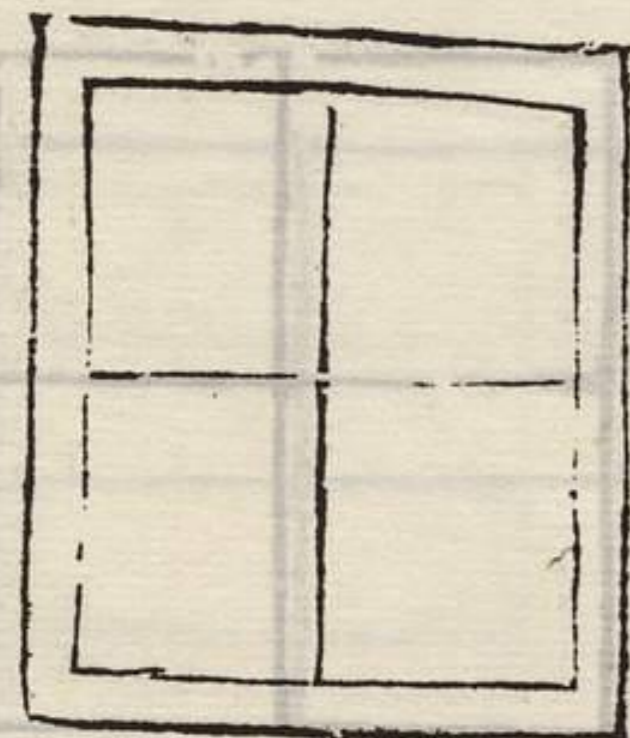


都

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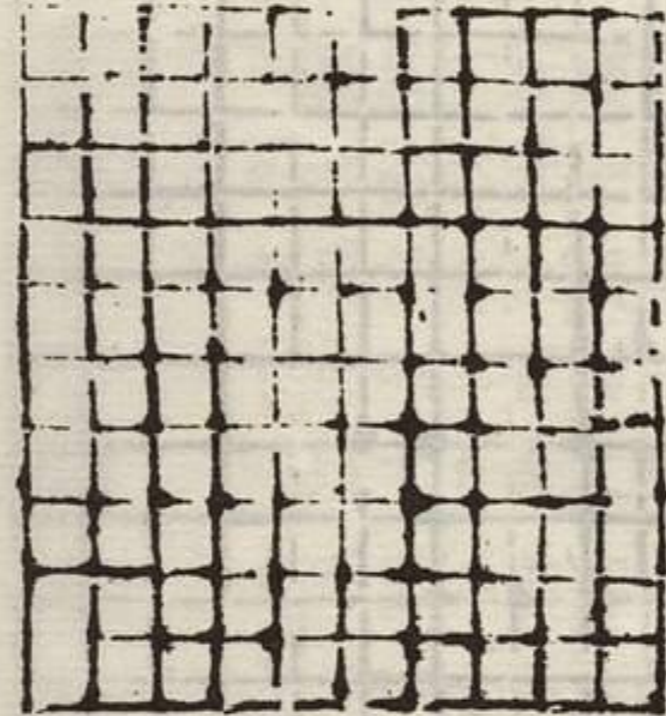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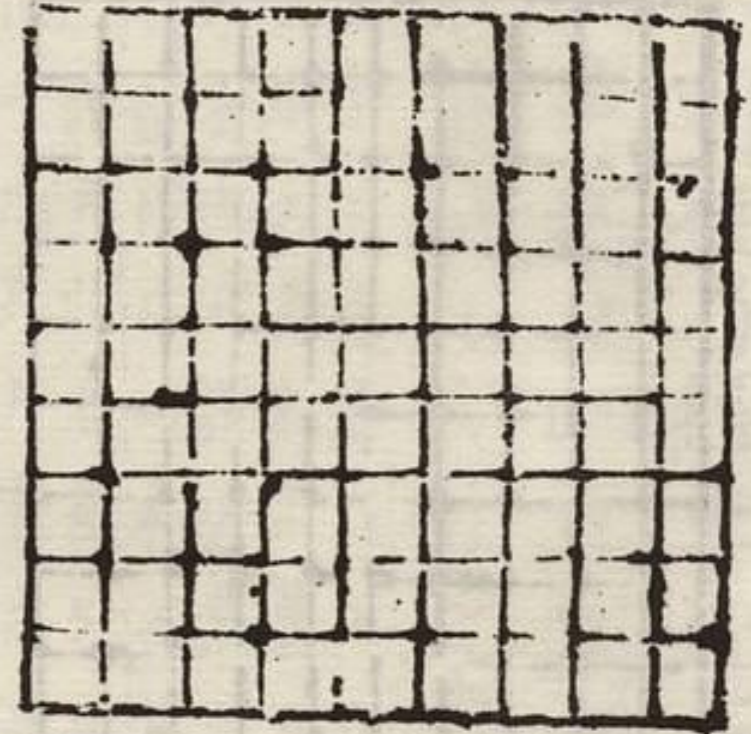
成

甸



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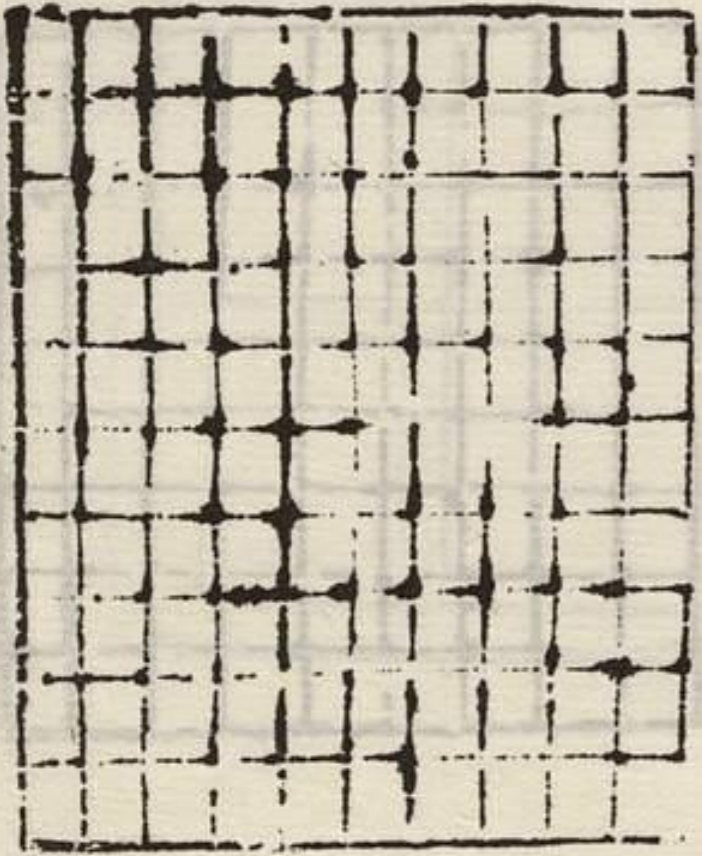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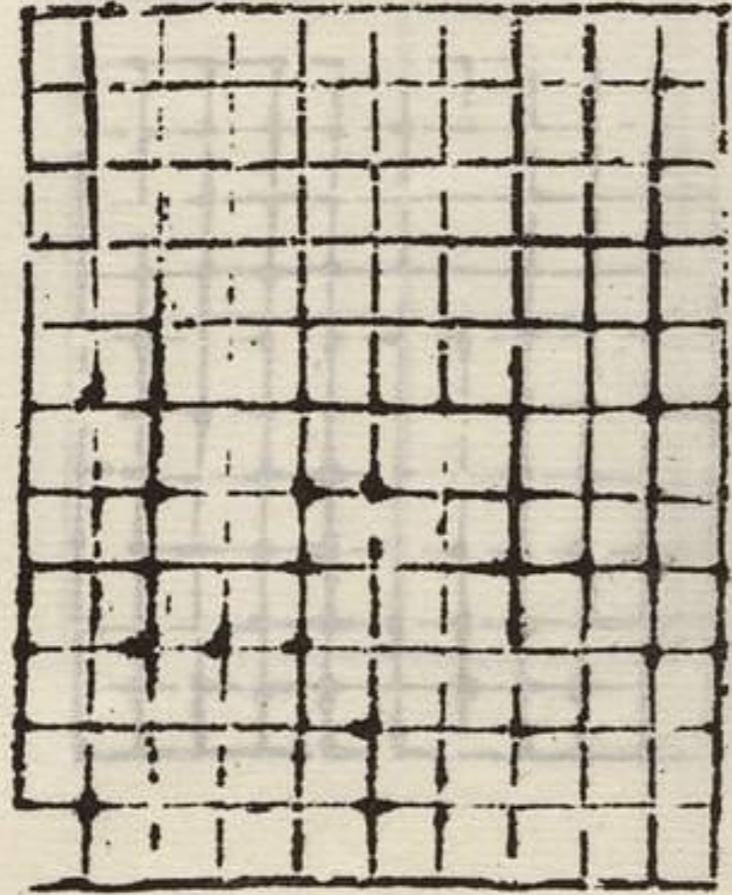
成



九  
十  
百  
千  
萬  
億  
兆  
京  
垓  
秭  
穰  
溝  
澗  
壑  
河  
海  
宇  
宙  
太  
極  
陰  
陽  
道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終

同



虞書禹曰濬畝澮距川小司徒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  
野九夫為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四甸為縣  
四縣為都以任地事而令貢賦九稅歛之事

此謂造都也

井田異於鄉遂重立國小司徒為之立其井牧者春

之界其制似井之字因取名焉鄭司農云井牧者春

傳所謂井衍沃牧濕旱者也云謂照泉之不易有一易有

二牧為當一井今造前師授氏田有不康在虞思有

田一成有井一旅之東而田一成則井牧皆夏少康在虞思有

九夫為井者方一里九夫所治之田也此制小司徒經

田之匠人為之溝洫相包乃成耳邑丘之屬相連此以出

里四為甸為甸之害四井為邑方二里四邑為甸里旁加

一里則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五甸為甸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四甸為甸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里旁加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四甸為甸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里旁加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四甸為甸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里旁加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四甸為甸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里旁加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四甸為甸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里旁加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四甸為甸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里旁加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四甸為甸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里旁加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四甸為甸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里旁加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方八里四井



政頭兩金象士之謂也田一夫之所伯百九夫為井井

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方十里為成成間廣八尺深

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為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

內采地之制九夫為井井者方一里九夫所治之田也

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及公邑二夫為屋屋具也一井

為成中三屋九夫二二三相具以出賦稅共治溝也方十里

邊十里為同同中容四都六十四成方八十里出田稅綠

師職曰園廛二十而一近郊什一遠郊二十而三甸

滕文公問為國於孟子孟子曰夏后氏五十而貢商

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十一徹者徹也助者

藉也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貢者校數

之中以為常文公又問井田孟子曰請野九一而助

十五一使使賦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餘夫二

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方里而井井出相友守望相助

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公事畢然後藝私事所以

別野人也又曰詩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為有公

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魯哀公問於有若曰年飢用

其微也如之何有若對曰盍徹乎曰二吾猶不足如之何

過藉以豐財也此數者世人罕之錯而疑焉以載師職

及司馬法論之周制畿內用夏之貢法稅夫無公田以

詩秦秋論語孟子論之周制邦國用商之助法制公田

不稅夫貢者自治其所受氏貢其稅穀助者借民之力

以治公田又使收斂焉畿內用貢法者鄉遂及公邑之

吏且夕從民事為其促之以公使不得恤其私邦國用

助法者諸侯專一國之政為其貪暴稅民無藝周之畿

內稅有輕重諸侯謂之徹者通其率以什一為正孟子

云野九夫而稅一國中什一是一是邦國亦異外內之法

圭之言圭絜也周謂之士田鄭司農說以春秋傳曰有

田一成又曰王制方一里者為田九百畝方十里者為

方一里者百為田九萬畝方百里者為方十里者百為

田九十億畝方千里者為方百里者百為方田十萬億畝

四海之內斷長補短方三千里為田八千萬億一萬億

畝方百里者為田九十億畝山陵林麓川澤溝瀆城郭

宮室塗巷三分去一其餘六十億畝古者以周尺八尺

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

四十六畝三一步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

四尺二寸二分詩信彼南山維禹甸之酌的原陽曾孫

田之甸治也我疆我理南東其晦中田有廬疆

場有瓜是剝是蒞甫田曰倬彼甫田歲取十千甫之

言丈夫也明乎彼太古之時以丈夫稅田也歲取十千

於非田之法則一成之數也九夫為井井稅一夫其田

夫其田十為通通稅十夫其田十夫其田十夫其田十

夫其田十夫其田十夫其田十夫其田十夫其田十

種一文王有聲曰築城伊瀆作豐伊匹或成溝也匹配也

深各八尺駿發爾私終三十里亦服爾耕十千維耦

私民田也言上欲富其民而讓於下欲民之大發其私

大服事也便民疾耕發其私田竟三十里者一部一吏主

野甲夫間有邊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時舉也周禮曰凡治

血血上有塗千夫有澮澮上有道万夫有溝溝上有時舉也周禮曰凡治

計此一川之閭万夫故有万耦耕言三十里者舉其成數

耦一川之閭万夫故有万耦耕言三十里者舉其成數

春秋宣十五年初稅畝左傳曰非禮也穀出不過藉民

力治之稅不過此成元年作丘甲周禮九夫為井田

立十六井出戎馬一匹牛三頭四丘為甸甸六十四井

出長穀一乘戎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

二人此甸所賦今魯使哀十二年用田賦左傳曰季孫

欲以田賦丘賦之法因其田財通出馬一匹牛三頭使

冉有訪諸仲尼仲尼曰丘不識也三發卒曰子為國老

待子而行何子之不言也仲尼不對而私於冉有曰若

子之行也度於禮施取其厚事舉其中歛從其薄如是

則以丘亦足矣若不度於禮而貪冒無厭則雖以田賦

將又不足且子季孫若欲行而法則周公之典在若欲

苟而行又何訪焉左傳又曰楚蔣掩為司馬書土田度

山林鳩數澤辨京陵表淳鹵數疆潦規偃豬町原防牧

隰臯井衍沃襄二十五年又曰昔夏后少康在虞思有田一

成有衆一旅公羊曰初稅晦初者何始也稅晦者何履

晦而稅也何以書譏始履晦而稅也古者什一而藉什



經為三公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又曰請野九一而  
助國千一使自賦鄉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晦餘  
其二十五晦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  
則百姓親睦方里而井井九百晦其中為公田八家  
百私百晦同養公田公事畢然後敢治私事此所以別  
人也 前漢志曰理民之道地著為本故必建步立  
畝正其經界六尺為步步百為晦晦百為夫夫三為屋  
三三為井井方一里是為九夫八家共之冬受私田百  
晦公田一晦是為八百八十晦餘二十晦以為廬舍出  
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救民是以和睦而教化齊同  
二後生產可得而平也民受田上田夫百晦中田夫二  
百晦下田夫三百晦歲耕種者為不易上田休一歲者  
為一易中田休二歲者為再易下田三歲更耕之自受  
其力農民力人已受田其家衆男為餘夫亦以口受田  
如此士農工商家受田五口乃當農夫一人此謂平土  
可以為法者也若山林數澤原陵溥鹵之地各以肥磽  
多少為差民年二十受田六十歸田七十以上上所養  
也十歲以下上所長也十一以上所強也種穀必雜  
五種以備災害田中不得有樹用妨五穀力耕數耘收  
穫如寇盜之入還廬樹桑菜茹有畦瓜瓠果蔬殖於疆  
場鷄豚狗彘毋失其時女修蠶織則五十可以衣帛七  
一可以食肉在然曰廬在邑曰里春將出民里胥平旦  
出於右塾縣長坐於左塾畢出然後歸夕亦如之入者  
必於左塾縣令重相分班白不提挈冬民既入婦人同巷  
夜坐於左塾縣令二日得四十五日周室既衰暴君汚吏  
實上地界謀以橫作政令不信上下相詐公田不治故



十里爲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爲國  
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司馬法六尺爲步步曰爲海  
畝百爲夫夫三爲屋屋三爲井井十爲成成十爲通通  
十爲終終十爲同蓋三屋爲井井方一里九夫四井爲  
邑邑方二里三十六夫十六井爲丘丘四百里百四十  
四夫六十四井爲甸甸方八里五百七十六夫二百五  
十六井爲縣縣方十六里二千三百四夫一千二十四  
井爲都都方三十二里九千二百一十六夫鄭康成以  
小司徒有邑甸縣都之別而其名與采邑同匠人有剛  
遂溝洫澮之制而多寡與遂人異故言采地制井田鄉  
遂公邑制溝洫又謂鄉遂公邑之吏或促民以公使不  
得恤其私諸侯專國之政或恣爲貪暴稅民無藝故畿  
內用夏貢邦國用商助賈公彥之徒遂以載師自國中  
園廬以至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是鄉遂及四等公邑  
皆用夏而無助以明鄉遂特爲溝洫而已然先王之爲  
井田也使所飲同井所食同田所居同廬所服同事出  
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鄉遂六軍之所寓庸豈  
各授之田而不爲井法乎大田之詩言曾孫來止而歌  
雨我公田遂及我私噫詩之詩言春夏祈穀于上帝而  
歌駿發爾私終三十里亦服爾耕十千維耦周官遂人  
言興勸旅師有勸粟比鄉遂井田之事也鄭氏以鄉遂  
無井田而又以之爲釋詩以一井之法釋旅師是  
自戾也孟子曰出曰同井謂野九一而助則鄉遂之爲  
井曰可知矣詩之詩言微賦非一夫受田之法而甸稍  
縣都皆無過一二則采地有不爲井田可知矣井田之  
制方里而井八家皆爲井中爲公田而廬舍在

公田八十晦而家治十晦廬舍二十晦而家二晦半  
舍在內貴人也公田次之重公也私田在外賤私也民  
年二十受田六十歸田而任之也有期強者有所加  
罷者有所罰辱而勸之也有法此民所以樂事勸功而  
無憾於養生送死也先王之時上以仁撫下下以義事  
上以仁撫下故先民而後公則駿發爾私是也以義事  
上故先公而後已則爾我公田遂及我私是也又私田  
稼不善則非吏公田稼不善則非民庸有鄉遂公邑之  
吏促民以公使不恤其私者乎小司徒九夫為井匠人  
亦九夫為井井間有溝自井地言之也遂人十夫有溝  
兼溝余言之也然遂人百夫有洫而匠人十里為成成  
間有洫則九百夫之地遂人千夫有澮而匠人百里為  
同同間有澮則九萬夫之地其不同何耶成間有洫非  
一成之地包以一洫而已謂其間有洫也同間有澮非  
一同之地包以一澮而已謂其間有澮也成與同地之  
廣者也洫與澮溝之大者也於成舉洫於同舉澮亦其  
大略云爾春秋之時楚為掩為政井衍沃牧隰阜而小  
司徒井其田野則取名於縣都而已觀二百一十國謂  
之州五黨亦謂之州方二千五百家謂之遂一夫之間  
亦謂之遂王畿謂之縣五鄙亦謂之縣縣都之名豈特  
施於采邑哉然則鄉之井地謂之縣都可也

禮書卷第二十七

廬

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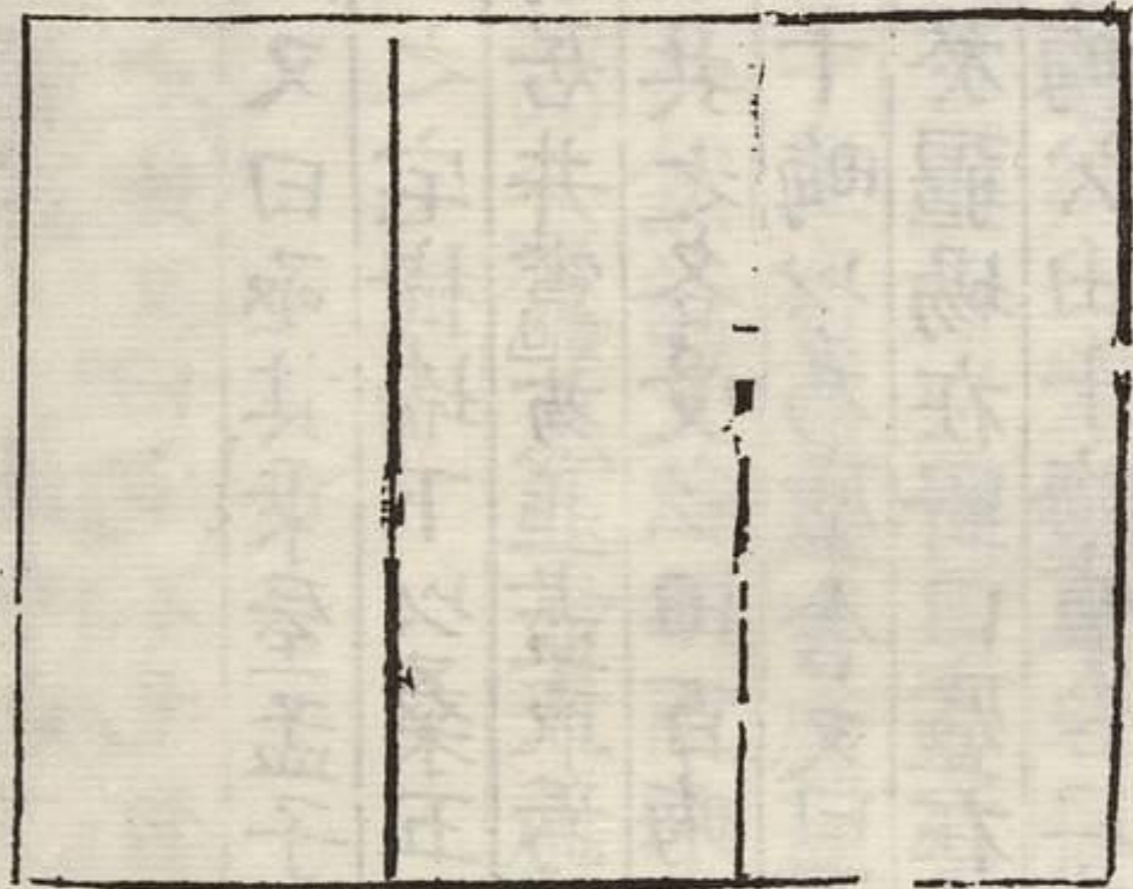
餘夫田

賞田

加田

廩

廩



周禮遂人上地中地地下地皆夫一廩載師以廩里任國中  
 之地又曰宅不毛者有里布詩曰中田有廩疆場有  
 瓜又曰亟其乘屋孟子曰五畝之宅樹之以桑又曰五  
 畝之宅樹墻下以桑五母雞二母彘穀梁曰古者公田  
 為居井竈菑韭盡取焉班固曰井方一里是為九夫八  
 家共之各受私田百畝公田十畝是為八百八十畝餘  
 二十畝以為廩舍又曰還廩樹桑菜茹有畦瓜瓠果麻  
 殖於疆場在野曰廩在邑曰里何休曰一夫一婦受田  
 百畝公田十畝廩舍二畝半九為田一頃十二畝半八  
 家而九頃共為一井故曰井田 夫一廩者國中之居  
 也載師以廩里任國中之地所謂在邑曰里是也廩者  
 田中之居也所謂廩舍二畝半是也 何休注竈趙岐  
皆云廩二畝半廩舍全二  
 畝半而廩亦二畝半則五畝之宅合在野 禮書 邑言之耳



其在邑則春出於野詩曰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同我  
婦子饁彼南晦是也其在野則冬入於邑詩曰我稼既  
同上入執宮功嗟我婦子曰為改歲入此室處是也考  
之於禮鄉師巡國及野以施惠鄉大夫辨國中之可任  
舍者鄉士掌國中之獄則六鄉之民莫不廛里於國中  
矣廛里所以莫居而廬舍特其宿息之地而已觀遺人  
言十里有廬詩言廬旅莊周言濠廬則田之有廬亦若  
此耳然詩又曰胡取禾三百廛兮楊子曰有田一廬田  
亦謂之廛者據一夫所受而統言之也

餘夫田 二十  
五晦

|   |   |   |   |
|---|---|---|---|
| 晦 | 晦 | 晦 | 晦 |
| 晦 | 晦 | 晦 | 晦 |
| 晦 | 晦 | 晦 | 晦 |
| 晦 | 晦 | 晦 | 晦 |

周禮遂人以疆予任謂疆予者民有餘力上地夫一廛田

百晦菜五十晦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廛田百晦菜百

晦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廛田百晦菜二百晦餘夫亦

如之戶計一夫一婦而賦之田其一戶載芟詩曰侯疆侯以幾疆有餘

曰以疆孟子曰餘夫二十五晦班固曰歲耕種者為不易上

田休一歲者為一易中田休二歲者為再易下田農民

戶一人已受田其家衆男為餘夫衆亦以口受田如比

賈公彥以先儒之說與孟子不同謂比餘夫是年二十

九以下未有妻受口田故二十五晦若三十有妻則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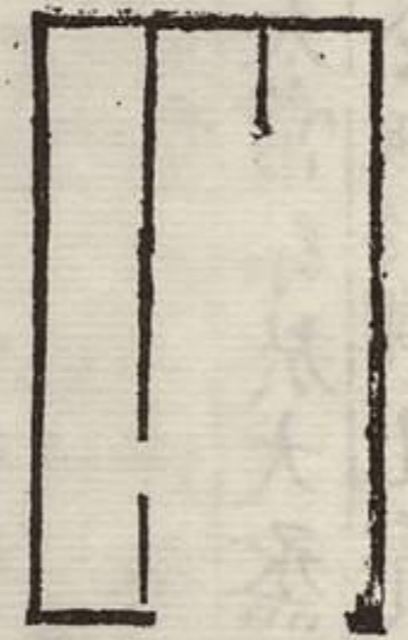
夫田百晦故鄭注內則云三十受田給征役鄉大夫注

亦云有夫有婦乃成家何休亦云一夫一婦受井田百

晦先王之於民受地雖均百晦然其子弟之衆或食  
不足而力有餘則又以餘夫任之此詩所謂侯疆禮所

謂以疆予任甿者也然餘夫之田不過二十五畝以其家既受田百畝而又以百畝予之則彼力有所不逮矣故其田四分農夫之一而已禮言上地田百畝中地二十五畝萊亦二十五畝下地二十五畝則所謂如之者如田萊之多寡而已非謂餘夫亦受百畝之田如正農夫也班固謂其家衆男亦以口受田如此鄭司農謂戶計一夫一婦而賦之餘夫亦受此田其說與孟子不合賈公彥之徒遂謂餘夫三十有妻者受百畝二十九已下未有妻者受田二十五畝是附會之論也

### 賞田



載師賞田任遠郊之地

里場園宅田土田賈田官田年田賞田牧田九者亦通受一夫焉則半農人也定受

田十二方家賈公彥曰農人相通各受二夫之地受一夫故云半農人遠郊二十而三司勳凡有

功者銘書於王之太常祭於大丞司勳詔之大功司勳

藏其貳掌地之政令政令謂凡賞無常輕重眠功凡頒

賞地三之一食鄭司農曰不以美田為采邑玄謂賞地之稅二分計稅王食其一二分全入於臣

唯加田無國正 凡賞無常輕重眠功則賞田無多少

之限矣凡頒賞地三之一食則賞田無上中之壤矣賞

田任遠郊遠郊二十而三則賞田非止什一之稅矣鄭

氏謂載師自廛里以至賞田牧田九者通受一夫半農

人焉定田十二万家以謂九者之地亦有不易一易再

易相通而各受一夫九万夫為四万五千加以六鄉七

萬五千夫為十二萬夫此特言其大致然也賞田無上

中下之壤庸有不易再易之辨平古者任地之法常以養

民為重故臺榭不奪牆地而牧馬必在坰野則賞地

之一食其稅二十而三鄭司農謂不以羨田為采邑蓋

以此也後世賞賜常重於養民故春秋之時或子虢公

以酒泉莊二年或子濤塗以虎牢僖四年或賜公孫免餘以

六十邑七年或賜陳桓子以高唐昭十年或賜晉以陽樊温

原攢茅僖二十五年或賜而班以門之征文十一年豈先王賞功之意

哉

### 加田

司勳惟加田無國正加田既賞之又加賜以田所以厚恩也鄭司農曰

無正耳賈公彥曰加田是加恩厚又不稅入天子凡大夫士賜地有四種大夫

已上有采采邑任稍地之等是也又有賞田及加田圭田長有四種加田無國

征者無稅入天子法其民出稅入主則有之但加田未知晉語曰公食貢

大夫食邑士食田庶人食力工商食官皂隸食職官宰

食加官宰家臣也加大夫之加田先王之於功臣也以車服不足以旌之

故有賞田以賞田又不足以稱之故有加田賞田二十

而三則有國正矣加田無國止則正於鄉者容有之也

何則王制論秀士升於司徒者不征於鄉升於學者不

征於司徒則秀士升於司徒者無鄉征周官諸子國有

大事則帥國子而致於太子司馬弗正凡國征不及則

國子正於太子者無國正又均人言力政有公甸用之

法則役於鄉者非公用之也以此推之凡有田里者正

於鄉也又正於國加田無國正則正於鄉而已此所以

優功也

禮書卷第二十七



